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管制人員：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預算.....	<b>679.446 億元</b>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6 119 個非首長級職位(包括設於官立學校的 3 736 個職位)，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6 313 個(包括設於官立學校的 3 857 個職位)，增幅為 194 個。.....	<b>40.163 億元</b>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34 個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39 個，增幅為 5 個。	
承擔額結餘.....	<b>23.859 億元</b>

### 管制人員報告

#### 綱領

- |                 |                             |
|-----------------|-----------------------------|
| 綱領(1) 局長辦公室     |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教育局局長)。 |
| 綱領(2) 學前教育      |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6：教育(教育局局長)。    |
| 綱領(3) 小學教育      |                             |
| 綱領(4) 中學教育      |                             |
| 綱領(5) 特殊教育      |                             |
| 綱領(6) 其他教育服務及資助 |                             |
| 綱領(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                             |
| 綱領(8) 政策及支援     |                             |

#### 詳情

#####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1	13.8	14.3 (+3.6%)	<b>14.0</b> (-2.1%)

(或較 2018-19 原來預算增加 1.4%)

#### 宗旨

- 2 宗旨是確保教育局局長辦公室暢順運作。

#### 簡介

3 教育局局長辦公室負責支援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及政治助理提供的協助。辦公室亦負責為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助其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並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和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 綱領(2)：學前教育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174.6	5,995.7	6,085.5 (+1.5%)	<b>6,302.8</b> (+3.6%)

(或較 2018-19 原來預算增加 5.1%)

#### 宗旨

4 宗旨是提供易於負擔的優質幼稚園教育，以及提高學童按其所需接受不同模式幼稚園教育的機會，同時保持香港幼稚園教育的活力、多元性及獨特性。

簡介

5 教育局已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學年起實施新的幼稚園教育計劃(幼稚園計劃)，向合資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園提供直接資助，讓幼稚園為所有 3 至 6 歲的合資格兒童提供優質的半日制服務。為釋放本地的潛在勞動力以配合人口政策，以便家長投入勞動市場，教育局亦會向提供全日制及長全日制服務的合資格幼稚園提供額外資助。之前已參加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學券計劃)但沒有參加幼稚園計劃的幼稚園，會繼續保留在學券計劃內，直至所有合資格班級完結或所有合資格學生離校為止(兩者以較早者為準)。

6 有關學前教育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指標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幼稚園(下文提及的幼稚園亦包括幼稚園暨 幼兒中心) .....	1 030	1 033	1 048
幼稚園學生人數 .....	181 100	174 400	172 900
參加學券計劃的學生人數 $\delta$ .....	1 449	640	—
參加學券計劃的非牟利幼稚園 $\delta$ .....	7	6	—
幼稚園計劃的學生人數 .....	138 000	132 000	133 000
參加幼稚園計劃的非牟利幼稚園 .....	748	753	758
持有幼兒教育證書或以上學歷的幼稚園 教師(%) $\S$ .....	93.9	94.4	96.1
幼稚園教師的流失率(%) $\alpha$ .....	10.5	11.9	11.8

$\delta$  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學年或之前已參加學券計劃，但沒有申請參加或未能成功參加幼稚園計劃的幼稚園，會繼續保留在學券計劃內。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學年前入讀的合資格學生，如繼續在該幼稚園就讀合資格兌現學券的班級，會繼續獲得學券資助，直至他們離開該幼稚園為止。學券計劃將於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全面結束。

$\S$  在所有本地幼稚園中持有幼兒教育證書或以上學歷的幼稚園教師百分率。

$\alpha$  「流失率」是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數目佔截至上一學年九月中本地幼稚園教師總數的百分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是指在上一學年九月中在本地幼稚園任教，但在有關學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幼稚園任教的教師。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就參加幼稚園計劃並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增加資助，按校內非華語學生的人數，為這些幼稚園提供不同層階的資助；
- 根據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推行「幼稚園推廣閱讀津貼先導計劃」的經驗，考慮如何支援參與幼稚園計劃的幼稚園長遠地推廣閱讀；
- 繼續實施幼稚園計劃，向幼稚園增加撥款以提升幼稚園教育質素、讓教師在經改善的師生比例下有更大空間參與專業活動、為幼稚園教師提供薪酬範圍及專業階梯、優化質素保證架構、加強管治及監察、提升教師專業、更適切地照顧學童的多元需要、改善校舍及設施等；
- 繼續通過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向清貧家庭的子女提供學費減免；
- 繼續向清貧家庭的子女提供額外津貼以支付幼稚園教育的相關就學開支；以及
- 繼續為參加幼稚園計劃的幼稚園進行質素評核，以確保優質的幼稚園教育。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 綱領(3)：小學教育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官立小學	1,254.9	1,336.8	1,386.6	1,457.3
資助類別小學	16,748.1	17,892.1	18,278.5	19,822.1
總額	18,003.0	19,228.9	19,665.1 (+2.3%)	21,279.4 (+8.2%)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增加 10.7%)

#### 宗旨

8 宗旨是為所有就讀公營小學的相關年齡組別兒童提供免費普及教育，並進一步提高小學教育的質素。

#### 簡介

9 公營小學學位由官立小學及資助小學提供，現時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小學(7.7%)及資助小學(92.3%)。

10 除公營學校外，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直資學校)和英基學校協會學校(英基學校)也提供津貼小學學位，並接受政府的經常津貼。由二零一六至一七學年起的 13 年內，向英基學校提供的經常津貼會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學年。

11 在一個靈活而開放，並以促進學生學會學習及全人發展為目標的課程架構下，小學在學與教文化和教師專業發展方面已持續轉變，在協助學生培養共通能力、建立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以及成為有效及自主學習者方面，亦取得進展。

12 教師必須達到《教育條例》(第 279 章)所規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註冊為檢定教員或獲發准用教員許可證。

13 有關小學教育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 指標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小學學生人數@	362 000	372 500	376 400
6 至 11 歲兒童人數@	365 300	371 200	395 500
官立及資助小學的學生與教師比例	13.8:1	13.7:1	13.6:1
官立及資助小學	454	456	455
直資小學	21	21	21
全日制官立及資助小學	451	454	454
全日制官立及資助小學班級	10 675	10 914	11 022
全日制官立、資助及直資小學學位(%)‡	100	100	100
官立及資助小學教師人數	21 300	22 100	22 400
具備相關師訓學歷的官立小學教師(%)	98.6	98.3	98.3
具備相關師訓學歷的資助小學教師(%)	97.0	96.7	96.7
官立及資助小學教師的流失率(%)Δ	3.6	4.4	4.1
參加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計劃的官立及資助小學(%)	100	100	100
獲提供校本專業支援的小學 φ	400	400	350
參加課程發展的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的小學 ¶	25	—	—

@ 6 至 11 歲兒童為適合接受小學教育的年齡，但部分 6 至 11 歲兒童會就學於其他級別，而不足 6 歲或超過 11 歲的兒童亦可接受小學教育。

- ‡ 儘管 1 所上下午班制小學尚未制定其全日制轉制計劃，但全日制官立、資助及直資小學提供的學位足以容納所有小學生。
- △ 「流失率」是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數目佔截至上一學年九月中有關教師總數的百分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是指在上一學年九月中在官立／資助小學任教，但在有關學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小學／中學任教的教師。
- ϕ 二零一七至一八及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的指標範圍涵蓋各項校本支援計劃，包括由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計劃。由於教育發展基金會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完結時終止運作，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不再有任何支援計劃受教育發展基金資助，但教育局仍會運用其資源為小學推行新的教育及課程倡議提供所需的支援。
- ¶ 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於二零零一至零二學年首次列為推行學校課程和改革的指標，是當時一項新的課程措施。在課程的持續更新下，現有其他更近期的課程措施，故此「參加課程發展的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的小學」這項指標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不再適用，並已刪除，以反映有關轉變。

###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14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於公營小學全面推行教師職位學位化，學校可因應校本情況，分兩年全面落实；
- 向公營小學發放經常全方位學習津貼，以加強推展全方位學習；
- 向所有公營小學提供加強校本言語治療服務，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分 3 年為學校群開設校本言語治療師職位，以便學校提供更全面的校本言語治療服務；
- 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向公營及直資小學提供額外資源，加強對學校及其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行政支援，以期強化校本管理，同時減少教師和校長的行政工作，讓他們專注教學和有更多時間關顧學生成長；
- 向取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的公營普通小學提供 3 個級別的額外資源；
- 重整學習支援津貼、小學加強輔導教學計劃及融合教育計劃下的額外資源，為公營普通小學提供常額教師職位和學習支援津貼；
- 至二零二三至二四學年，把優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務(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為 1:4)擴展至約六成的公營學校，以及在其餘四成學校，提升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至 1:6；
- 計劃增加公營小學中層管理人手及理順公營小學校長和副校長的薪酬，以提升小學管理的質素及挽留和吸引人才，進一步改善教育質素；
- 繼續支援為檢視校本管理政策及其推行情況而成立的專責小組；
- 繼續向公營小學提供推廣閱讀津貼，以鼓勵閱讀；
- 繼續為公營小學提供經常空調設備津貼，以支付標準教學設施(包括課室和特別室)、學生活動中心及禮堂所安裝空調設備的相關日常開支，包括電費及日常維修保養費用，藉此締造更佳的學習環境；
- 繼續經優化的小學學生輔導服務，在公營小學推行「一校一社工」政策。優化服務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推展，以期加強公營小學的學生輔導工作；
- 繼續為與內地學校締結成姊妹學校的公營小學提供經常津貼及專業支援，以進一步支援姊妹學校活動的多元發展；
- 繼續改善英語的學與教，為學生未來的多元化英語學習需要打穩基礎；
- 繼續透過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資助學校及非牟利機構，以支援清貧學生參與課後活動；
- 繼續提供經常撥款及相關的學與教和評估配套，以協助學校實施為非華語學生而設的「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從而促進非華語學生有效地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
- 繼續為所有公營及直資小學提供經常撥款，以加強學校推行電子學習及善用資訊科技於各項教育措施的能力；
- 繼續把學習支援津貼的涵蓋範圍擴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學生，以協助公營小學照顧這些學生在學習、社交、情緒和行為上的需要；以及
- 繼續於每所公營普通小學增設 1 個編制內的助理小學學位教席，以便學校安排 1 名專責教師擔任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統籌主任)，支援融合教育。這項措施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學年起在 3 年內分階段推行。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取錄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公營普通小學的統籌主任的職級將提升至晉升職級，讓統籌主任更有效地履行其領導職責。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 綱領(4)：中學教育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官立中學	1,604.7	1,671.6	1,693.0	<b>1,761.5</b>
資助類別中學	24,782.7	25,634.1	26,016.3	<b>27,668.3</b>
總額	26,387.4	27,305.7	27,709.3 (+1.5%)	<b>29,429.8</b> (+6.2%)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增加 7.8%)

#### 宗旨

15 宗旨是為所有就讀公營中學的相關年齡組別青少年提供免費普及的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進一步提高中學教育的質素。

#### 簡介

16 公營中學學位由官立、資助及按位津貼中學提供，現時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中學(8%)、資助中學(91.6%)及按位津貼中學(0.4%)。

17 除公營學校外，直資學校及英基學校也提供津貼中學學位，並接受政府的經常津貼。由二零一六至一七學年起的 13 年內，向英基學校提供的經常津貼會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學年。

18 在一個靈活而開放，並以促進學生學會學習及全人發展為目標的課程架構下，中學在學與教文化和教師專業發展方面已持續轉變，在協助學生培養共通能力、建立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以及成為有效及自主學習者方面，亦取得進展。中學教育更重視發展學生學會學習的能力，而不單單在狹隘的範疇內獲取知識。

19 教師必須達到《教育條例》所規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註冊為檢定教員或獲發准用教員許可證。

20 有關中學教育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 指標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中一至中三學生人數 .....	164 400	167 400	<b>176 100</b>
12 至 14 歲青少年人數 .....	156 700	158 600	<b>162 800</b>
公營中學的學生與教師比例 .....	11.6:1	11.4:1	<b>11.6:1</b>
公營中學 .....	392	392	<b>392</b>
直資中學 .....	61	60	<b>59</b>
中四至中六學生人數 <sup>□</sup> .....	164 100	155 700	<b>151 100</b>
15 至 17 歲青少年人數 .....	165 500	164 600	<b>156 300</b>
公營中學教師人數 .....	22 500	22 400	<b>22 200</b>
具備相關師訓學歷的官立中學教師(%) .....	98.1	98.3	<b>98.3</b>
具備相關師訓學歷的資助中學教師(%) .....	97.7	97.1	<b>97.1</b>
公營中學教師的流失率(%) <sup>Ω</sup> .....	4.6	4.7	<b>4.6</b>
獲提供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以加強英語教學的 公營中學(%) .....	100	100	<b>100</b>
獲提供校本專業支援的中學 <sup>φ</sup> .....	300	300	<b>190</b>
參加課程發展的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的 中學 <sup>¶</sup> .....	41	—	—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在新學制下的高中課程提供 10 個或以上科目選擇的公營及直資中學 λ.....	413	412	412
由課程提供機構提供的應用學習課程.....	35	36	39
ο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採用的新指標。此新指標代替指標「中四至中六津貼學位」，以配合中一至中三的指標，即「中一至中三學生人數」。			
Ω 「流失率」是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數目佔截至上一學年九月中有關教師總數的百分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是指在上一學年九月中在公營中學任教，但在有關學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小學／中學任教的教師。			
φ 二零一七至一八及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的指標範圍涵蓋各項校本支援計劃，包括由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計劃。由於教育發展基金會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完結時終止運作，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不再有任何支援計劃受教育發展基金資助，但教育局仍會運用其資源為中學推行新的教育及課程倡議提供所需的支援。			
¶ 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於二零零一至零二學年首次列為推行學校課程和改革的指標，是當時一項新的課程措施。在課程的持續更新下，現有其他更近期的課程措施，故此「參加課程發展的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的中學」這項指標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不再適用，並已刪除，以反映有關轉變。			
λ 根據新學制下的高中課程，學校須為學生提供合理的科目選擇(即最少 10 個選修科目，包括其他語言及應用學習課程)，以切合學生不同的興趣、需要和能力，並協助他們通過多元升學途徑繼續進修或投身社會。			

##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21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於公營中學全面推行教師職位學位化，學校可因應校本情況，分兩年全面落实；
- 向公營中學發放經常全方位學習津貼，以加強推展全方位學習；
- 向所有公營中學提供加強校本言語治療服務，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分 3 年為學校群開設校本言語治療師職位，以便學校提供更全面的校本言語治療服務；
- 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向公營及直資中學提供額外資源，加強對學校及其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行政支援，以期強化校本管理，同時減少教師和校長的行政工作，讓他們專注教學和有更多時間關顧學生成長；
- 向取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的公營普通中學提供 3 個級別的額外資源；
- 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及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每學年向每所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公營及直資中學提供 5 萬元的非經常津貼，以支援非華語學生以中文修讀設為初中獨立必修科的中國歷史科；
- 重整學習支援津貼及融合教育計劃下的額外資源，為公營普通中學提供常額教師職位和學習支援津貼；
- 至二零二三至二四學年，把優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務(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為 1:4)擴展至約六成的公營學校，以及在其餘四成學校，提升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至 1:6；
- 繼續讓學校把高中課程支援津貼及生涯規劃津貼轉為常額教席，以優化高中課程的推行，以及加強生涯規劃教育與相關輔導服務。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由該兩項津貼轉換的常額教席會用作計算晉升職位，並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學年達至將兩項津貼全面轉換為常額教席的目標；
- 繼續支援為檢視校本管理及其推行情況而成立的專責小組；
- 繼續向公營中學提供推廣閱讀津貼，以鼓勵閱讀；
- 繼續為公營中學提供經常空調設備津貼，以支付標準教學設施(包括課室和特別室)、學生活動中心及禮堂所安裝空調設備的相關日常開支，包括電費及日常維修保養費用，藉此締造更佳的學習環境；
- 繼續為與內地學校締結成姊妹學校的公營中學提供經常津貼及專業支援，以進一步支援姊妹學校活動的多元發展；
- 即使整體中一學生人口正逐漸回升，繼續實施一系列針對性紓緩措施，以促進學校的可持續發展，以及達到保教師和保實力的目標；
- 繼續透過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資助學校及非牟利機構，以支援清貧學生參與課後活動；
- 繼續提供經常撥款及相關的學與教和評估配套，以協助學校實施為非華語學生而設的「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從而促進非華語學生有效地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

- 繼續為所有公營及直資中學提供經常撥款，以加強學校推行電子學習及善用資訊科技於各項教育措施的能力；
- 繼續把學習支援津貼的涵蓋範圍擴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學生，以協助公營中學照顧這些學生在學習、社交、情緒和行為上的需要；以及
- 繼續於每所公營普通中學增設 1 個編制內的學位教席，以便學校安排 1 名專責教師擔任統籌主任，支援融合教育。這項措施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學年起在 3 年內分階段推行。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取錄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公營普通中學的統籌主任的職級將提升至晉升職級，讓統籌主任更有效地履行其領導職責。

#### 綱領(5)：特殊教育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463.1	2,726.6	2,712.7 (-0.5%)	2,959.4 (+9.1%)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增加 8.5%)

#### 宗旨

22 宗旨是為就讀公營特殊學校相關年齡組別中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免費普及小學及中學教育，以及進一步提高特殊教育的質素。

#### 簡介

23 特殊教育需要包括各類殘疾學生的學習需要。有較嚴重學習困難或多重殘疾的兒童會獲轉介入讀特殊學校，以便接受加強支援。其他可受惠於普通學校教育的兒童則入讀主流學校。對於後者，教育局把所需的資源、服務和支援盡量納入主流學校教育的資源需求內，並通過綱領(3)、(4)、(6)及(8)的各項工作提供有關服務和支援，協助學校照顧這些學童的學習需要。

24 公營特殊學校學位由資助特殊學校提供。教師必須達到《教育條例》所規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註冊為檢定教員或獲發准用教員許可證。

25 有關特殊教育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 指標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特殊學校.....	61	60	60
特殊學校學生人數.....	7 826	7 950	8 200
特殊學校教師人數.....	1 847	1 870	1 920
同時具備師資培訓及特殊教育訓練學歷的特殊 學校教師(%).....	72.3	70.3	70.4
具備師資培訓學歷的特殊學校教師(%).....	99.1	99.0	99.1
具備特殊教育訓練學歷的特殊學校教師(%).....	72.4	70.5	70.6
特殊學校教師的流失率(%) <sup>μ</sup> .....	6.8	8.5	8.5
獲提供校本專業支援的特殊學校 <sup>φ</sup> .....	34	32	15
參加課程發展的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的 特殊學校 <sup>¶</sup> .....	19	—	—

<sup>μ</sup> 「流失率」是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數目佔截至上一學年九月中特殊學校教師總數的百分率。「離開教學行業的教師」是指在上一學年九月中在特殊學校任教，但在有關學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特殊學校任教的教師。

<sup>φ</sup> 二零一七至一八及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的指標範圍涵蓋各項校本支援計劃，包括由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計劃。由於教育發展基金會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完結時終止運作，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不再有任何支援計劃受教育發展基金資助，但教育局仍會運用其資源為特殊學校推行新的教育及課程倡議提供所需的支援。

<sup>¶</sup> 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於二零零一至零二學年首次列為推行學校課程和改革的指標，是當時一項新的課程措施。在課程的持續更新下，現有其他更近期的課程措施，故此「參加課程發展的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的特殊學校」這項指標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不再適用，並已刪除，以反映有關轉變。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6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於公營特殊學校全面推行教師職位學位化，學校可因應校本情況，分兩年全面落實；
- 向公營特殊學校發放經常全方位學習津貼，以加強推展全方位學習；
- 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向公營特殊學校提供額外資源，加強對學校及其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行政支援，以期強化校本管理，同時減少教師和校長的行政工作，讓他們專注教學和有更多時間關顧學生成長；
- 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及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每學年向每所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公營特殊學校提供 5 萬元的非經常津貼，以支援非華語學生以中文修讀設為初中獨立必修科的中國歷史科；
- 計劃增加公營特殊小學和特殊學校小學部的中層管理人手及理順公營特殊小學校長和副校長的薪酬，以提升小學管理的質素及挽留和吸引人才，進一步改善教育質素；
- 繼續讓設有高中班級的特殊學校把高中課程支援津貼及生涯規劃津貼轉為常額教席，以優化高中課程的推行，以及加強生涯規劃教育與相關輔導服務。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由該兩項津貼轉換的常額教席會用作計算晉升職位，並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學年達至將兩項津貼全面轉換為常額教席的目標；
- 繼續支援為檢視校本管理及其推行情況而成立的專責小組；
- 繼續向公營特殊學校提供推廣閱讀津貼，以鼓勵閱讀；
- 繼續為公營特殊學校提供經常空調設備津貼，以支付標準教學設施(包括課室和特別室)、學生活動中心、禮堂，以及宿舍部分的睡房和溫習室、電視/休息室，以及飯堂/多用途室所安裝空調設備的相關日常開支，包括電費及日常維修保養費用，藉此締造更佳的學習環境；
- 繼續為與內地學校締結成姊妹學校的公營特殊學校提供經常津貼及專業支援，以進一步支援姊妹學校活動的多元發展；
- 繼續增加智障兒童學校和肢體傷殘兒童學校的學校護士人手，並把提供學校護士人手的安排擴展至視障兒童學校及聽障兒童學校。增加人手安排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落實；
- 繼續增加特殊學校的學校社工人手。增加人手安排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學年起落實；
- 繼續逐步把視障兒童學校及群育學校的每班學生人數減至 12 人；
- 繼續在智障兒童學校推行調適課程，並增潤學與教材料，以便推行新學制；
- 繼續就特殊學校 12 年制課程的規劃及實施提供教師培訓，以及編製教學資源和指引，藉此促進智障學生小學與中學教育的銜接；
- 繼續透過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資助學校及非牟利機構，以支援清貧學生參與課後活動；
- 繼續提供經常撥款及相關的學與教和評估配套，以協助學校實施為非華語學生而設的「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從而促進非華語學生有效地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以及
- 繼續為所有公營特殊學校提供經常撥款，以加強學校推行電子學習及善用資訊科技於各項教育措施的能力。

綱領(6)：其他教育服務及資助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85.6	1,038.6	4,236.4 (+307.9%)	1,181.2 (-72.1%)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增加 13.7%)

宗旨

27 宗旨是加強學校校長及教師的專業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並為其他具特定教育目標的服務提供資源。

簡介

校長及教師的培訓和發展

28 為提升教師的專業能力，教育局與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合作，制訂措施促進教師及校長的專業發展，涵蓋由準教師及新任教師進身為資深教師、擬任校長、新任校長，以及資深校長的各個階段。除在教學專業團隊內培養專業及協作文化外，教育局亦制訂有關擬任校長資格認證的措施，並嘉許表現傑出的教師。



為新來港兒童及青年人(包括非華語兒童)提供的教育支援

29 教育局除向新來港兒童及青年人提供學位外，亦通過非政府機構為他們舉辦適應課程，以及在他們入讀主流學校前提供全日制啓動課程。教育局又向錄取新來港學童的學校發放津貼，以舉辦校本支援課程，協助這些兒童融入本港的教育制度。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30 教育局為協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提供各項支援，當中包括鼓勵家長讓子女在學前教育階段盡早融入、為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提供撥款及專業支援、提升中文科教師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以及資助相關學校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學習中文的課後支援計劃。

為教育團體提供資助

31 教育局支持有助更廣泛參與推動教育事務及教師專業發展的活動，例如為教育人員專業操守議會及已向香港教師中心註冊的教育團體提供支援。教育局亦資助香港教育城有限公司通過電子平台為學校、教師、學生和家長提供優質的教育資訊及資源。此外，教育局繼續向香港資優教育學苑提供支援，以培養更多資優學生，從而豐富香港的人才庫及增強香港的競爭力。

國民教育

32 教育局為學生提供機會參加內地交流計劃，並為教師安排專業交流計劃。此外，教育局亦為學校提供適切的專業支援。

33 有關本綱領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指標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為所有學校舉辦有關課程改革的教師培訓課程.....	1 000	813	813
獲提供加強教師專業能力的培訓以配合課程改革的學校(%).....	100	100	100
為校董提供有關推行校本管理的培訓學額.....	1 850	1 950	1 950
為新來港兒童、青年人及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新來港兒童及青年人修讀適應課程的人數....	1 406	1 330	1 330
新來港兒童及青年人修讀啓動課程的人數....	862	850	850
非華語學生修讀暑期銜接課程的人數#.....	1 535	1 400	1 620
獲資助的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	3 500	3 550	3 600

# 暑期銜接課程在學年開始前的暑假進行。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4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向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提供過渡期非經常津貼，以支持考評局在二零一九至二二年這 4 個學年期間，繼續舉辦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同時，考評局及政府會商定可確保考評局長遠財政穩定的方案；
- 從新設的學生活動支援基金支取款項作為穩定財政資源，讓公營及直資學校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促進全人發展；
- 增加約 3,000 萬元經常撥款，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按年向家長教師會聯會及學校家長教師會提供額外資源，以舉辦更多社區為本及校本的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
- 研究教師專業發展專責小組的建議，並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 繼續支援為檢視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和學校課程而成立的專責小組；
- 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注資資優教育基金後，讓更多持份者參與為資優學生提供教育項目；
- 繼續為學校領導層、中層管理人員和教師提供培訓及支援，以推行中學課程；
- 繼續與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合作，以加強教學專業團隊在職業生涯不同階段的專業發展；
- 繼續推行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T-卓越@hk」大型計劃內的合適項目，以及其他促進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的措施和相關工作；
- 繼續試行在職中學教師帶薪境外進修計劃，讓教師擴闊視野、豐富經驗。該計劃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學年開始，為期 3 年；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 繼續支援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的工作，協力促進家校合作；
- 繼續為中小學生提供內地交流機會；
- 繼續開發各類學與教資源，以加強校內的《基本法》教育；
- 發展支援策略以協助課程推行，包括提供專業發展課程和促進電子教科書的發展，以及為多個學科編製學與教資源；
- 繼續推行由語文基金資助的專業進修津貼計劃，以提升中文科教師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以及
- 繼續提供培訓及支援，以協助學校／教師促進校本資優教育的發展，包括安排資優學生按其需要參與校內及校外的增益及進階／深造課程。

### 綱領(7)：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188.9	5,245.6	4,942.1 (-5.8%)	4,432.0 (-10.3%)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減少 15.5%)

### 宗旨

35 宗旨是讓本地學生循靈活多元及多階進出的升學途徑接受專上教育，以及促進香港發展為區域教育樞紐，並通過撥款予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提供職業專才教育，以確保學員掌握所需的技能及知識，為就業作好準備，同時為終身學習奠定基礎。

### 簡介

36 教育局支持公帑資助與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相輔相成的發展。通過兩個界別的發展，適齡人口組別中約 48% 的年青人現有機會修讀學士學位課程(包括第一年和高年級收生)。連同副學位課程學額計算，現時超過七成適齡年青人有機會接受專上教育。此外，教育局推行多項措施支援學生在本地和香港以外接受專上教育。

37 教育局推行跨界別的資歷架構，旨在提供清晰和多元化的進階途徑，並訂明獲取不同程度資歷應要達到的成效標準。教育局又推行毅進文憑課程，為中六離校生和成年學員提供另一個學習途徑，以取得就業及持續進修所需的正規資歷。

38 職訓局是根據《職業訓練局條例》(第 1130 章)成立的法定機構，通過轄下機構提供全面的職業專才教育服務，這些機構包括高峰進修學院、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香港知專設計學院、國際廚藝學院、酒店及旅遊學院、中華廚藝學院、海事訓練學院、卓越培訓發展中心、青年學院和匯縱專業發展中心。在職業專才教育方面，職訓局開辦多元化的全日制及兼讀制課程，頒授中三以上至碩士學位程度的正規資歷。這些課程涵蓋應用科學、工商管理、幼兒護理、長者及社會服務、設計、工程、旅遊服務及資訊科技等範疇。

39 有關本綱領的衡量服務表現指標主要有：

#### 指標

	2017/18 (實際)	學年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的資助學士學位 課程學額 .....	974	1 817	3 236
香港卓越獎學金計劃下的得獎者 .....	97	96	96
供清貧專上學生參加交流計劃的資助的核准申請 個案 .....	2 051	2 250	2 250
<b>職訓局</b>			
全日制職業專才教育學生名額 .....	45 005	38 400	38 100
兼讀制職業專才教育學生名額 .....	18 350	22 000	22 000
入讀率(以相當於全日制學生人數計)(%) .....	103	100	100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學年		
	2017/18 (實際)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留讀率			
全日制課程(%).....	96	94	94
兼讀制課程(%).....	95	92	92
有意就業的全日制畢業生的就業率(%).....	92 <sup>^</sup>	86	86

<sup>^</sup> 這是臨時數字。實際數字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計得。

###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40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擴大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的涵蓋範圍，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每屆資助約 2 000 名學生修讀選定範疇的指定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副學位課程；
- 支援推廣職業專才教育專責小組；
- 研究如何落實檢討自資專上教育專責小組建議的措施；
- 繼續為在本港修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本地及非本地自資學士學位課程的合資格學生提供免入息審查資助；
- 繼續推行香港卓越獎學金計劃，並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起把該計劃恆常化，資助傑出學生升讀境外知名大學；
- 繼續推行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讓在指定內地院校修讀學士學位課程的合資格學生可於課程修業期內獲得資助；
- 繼續推行措施促進香港成為區域教育樞紐；
- 繼續提供資助，讓修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學士學位及副學位課程的清貧專上學生參加交流計劃；
- 繼續向修讀全日制副學位以下程度合資格課程的清貧學生發還學費，並向他們發放學習開支定額津貼；以及
- 繼續推行第七輪配對補助金計劃，供合資格自資本地學位頒授院校申請。

#### 41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職訓局將會：

- 把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先導計劃恆常化，每屆惠及的學員由 1 000 名增加至 1 200 名，學員的津貼每人每月增加 500 元，並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至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共 3 年，提供 1.08 億元的非經常撥款推行全新的職學僱主評核先導計劃，鼓勵僱主進行職場能力評核；
- 繼續宣傳職業專才教育的「專業」特點及其在升學階梯的「直通」作用，以協助政府進行相關推廣工作；
- 繼續在職訓局及社區內加強和提供具啟發性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教育，以配合政府推動 STEM 教育的政策，並促進香港的發展；
- 繼續推行工作實習計劃，以提升學生的就業能力，讓他們畢業後更易於適應工作環境；以及
- 繼續推行兼讀制專業課程學生資助試行計劃，以增撥的 2.34 億元非經常撥款向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至二零二一至二二學年修讀指定兼讀制「建築及城市規劃」或「工程及科技」課程的學生提供學費資助，並擴大該計劃的涵蓋範圍，以資助創意產業從業員修讀職訓局提供的創意產業課程。

### 綱領(8)：政策及支援

	2017-18 (實際)	2018-19 (原來預算)	2018-19 (修訂)	2019-2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972.1	2,148.0	2,274.9 (+5.9%)	2,346.0 (+3.1%)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增加 9.2%)

### 宗旨

42 宗旨是確保香港學生有機會接受均衡的優質教育，培養他們終身學習的能力，為迎接生活和工作上的挑戰作好準備。

### 簡介

43 教育局制定教育政策及有關教育的法例，並監察整個教育界的表現。

44 教育局繼續監督基本能力評估的進行，該項目包括全港性系統評估和學生評估，後者已升級為學生評估資源庫(STAR)。為配合改善學與教，全港性系統評估旨在指定的學習階段完結時，評估整體學生在中國語文、英國語文和數學方面是否達到基本能力要求。學生評估資源庫則提供上述 3 科的網上評估。

45 教育局繼續與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協作，為各主要學習階段的語文教育提供支援，並改善社會整體的語文能力。

###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46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內，教育局將會：

- 繼續支持優質教育基金督導委員會因應政府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所提出的「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讓獲得公帑資助的中、小學(包括直資學校)、特殊學校及已參加幼稚園計劃的幼稚園申請撥款，以推行校本課程設計和學生支援措施，以及相關的校舍改善工程和物資購置的項目，從不同方面優化學習。每所幼稚園的參考總資助金額約為 50 萬元，而每所小學、中學及特殊學校則約為 200 萬元；
- 繼續監察國際學校學額的供求情況，主要通過分配空置校舍和全新土地作國際學校發展，適時促進學額供應，滿足在港國際社羣的需要；
- 繼續為學校提供多元化的支援服務，協助學校推行各項教育改革措施，以及照顧學生的學習差異，包括運用非經常款項 4,500 萬元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學年至二零二一至二二學年共 3 個學年為約 200 所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包括幼稚園)委託校本專業支援服務，以提升教師教授非華語學生中文的專業能力；
- 繼續提供學校自我評估工具及進行校外評核，使學校得以持續改進；
- 繼續推行在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下的措施，在學校推廣電子學習；以及
- 繼續監督及改善基本能力評估的進行，以及檢視校本評估，以持續改善學與教。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 財政撥款分析

	2017-18 (實際) (百萬元)	2018-19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8-19 (修訂) (百萬元)	2019-20 (預算) (百萬元)
<b>綱領</b>				
(1) 局長辦公室 .....	13.1	13.8	14.3	14.0
(2) 學前教育 .....	5,174.6	5,995.7	6,085.5	6,302.8
(3) 小學教育 .....	18,003.0	19,228.9	19,665.1	21,279.4
(4) 中學教育 .....	26,387.4	27,305.7	27,709.3	29,429.8
(5) 特殊教育 .....	2,463.1	2,726.6	2,712.7	2,959.4
(6) 其他教育服務及資助 .....	885.6	1,038.6	4,236.4	1,181.2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	5,188.9	5,245.6	4,942.1	4,432.0
(8) 政策及支援 .....	1,972.1	2,148.0	2,274.9	2,346.0
	60,087.8	63,702.9	67,640.3 (+6.2%)	67,944.6 (+0.4%)

(或較 2018-19 原來  
預算增加 6.7%)

###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 綱領(1)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0 萬元(2.1%)，主要由於人事更替令所需的薪金撥款減少。

#### 綱領(2)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173 億元(3.6%)，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為多項現有幼稚園津貼增加撥款。

#### 綱領(3)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6.143 億元(8.2%)，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為學校提供的新增津貼如全方位學習津貼作額外撥款，以及為多項現有津貼增加撥款。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會淨增加 66 個職位。

#### 綱領(4)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205 億元(6.2%)，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為學校提供的新增津貼如全方位學習津貼作額外撥款，以及為多項現有津貼增加撥款。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會淨增加 55 個職位。

#### 綱領(5)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467 億元(9.1%)，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為學校提供的新增津貼如全方位學習津貼作額外撥款，以及為多項現有津貼增加撥款。

#### 綱領(6)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0.552 億元(72.1%)，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減少，這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政府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完成向學生活動支援基金注資 25 億元及向資優教育基金注資 8 億元。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會增加 26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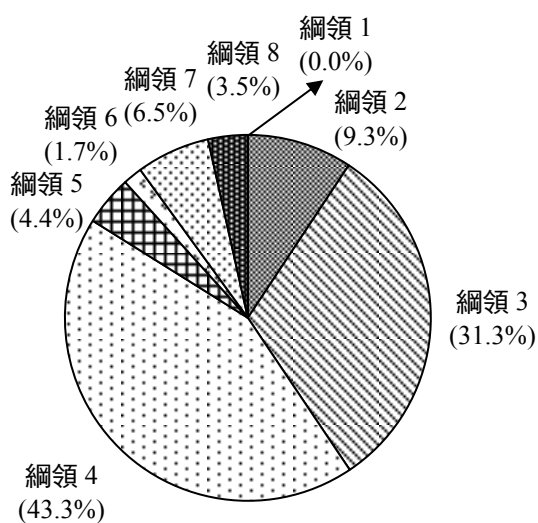
### 綱領(7)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101 億元(10.3%)，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政府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完成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注資 8 億元，以致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為多項資助計劃增加撥款而抵銷。

### 綱領(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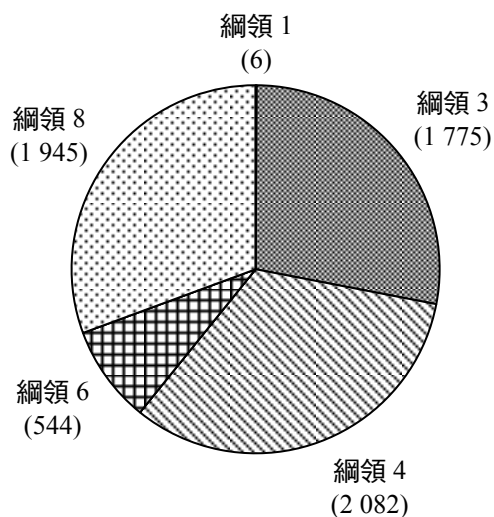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110 萬元(3.1%)，主要由於薪酬遞增及教育局其他運作開支所需的撥款增加。而為二零一九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校考生代繳考試費這項非經常開支項目所減少的現金流量將抵銷部分增加的開支。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會淨增加 52 個職位。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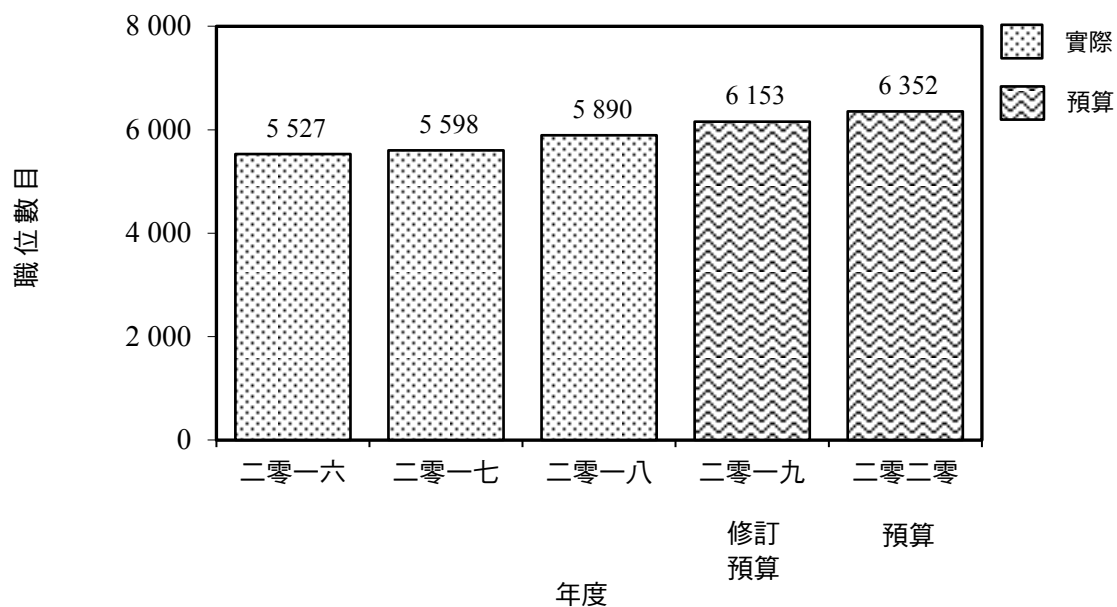
(綱領 1 項下的撥款佔整體撥款的 0.02%。由於數字以四捨五入計算，是項百分率沒有在此顯示。)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綱領 2、5 及 7 項下的政府員工亦有參與其他綱領的工作，其數字已在其他綱領項下反映。)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編號)		2017-18 實際開支	2018-19 核准預算	2018-19 修訂預算	2019-20 預算
	\$'000	\$'000	\$'000	\$'000	\$'000
<b>經營帳目</b>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	56,928,208	61,167,969	61,651,755	<b>66,084,782</b>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 (一般) .....	4,455			
	減去發還款項 .....	貸記 4,455	—	—	—
	經常開支總額 .....	56,928,208	61,167,969	61,651,755	<b>66,084,782</b>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	2,199,729	1,226,513	4,675,942	<b>551,714</b>
	非經常開支總額 .....	2,199,729	1,226,513	4,675,942	<b>551,714</b>
	經營帳目總額 .....	59,127,937	62,394,482	66,327,697	<b>66,636,496</b>
<b>非經營帳目</b>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	8,443	10,889	14,123	<b>25,100</b>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	8,443	10,889	14,123	<b>25,100</b>
資助金					
871	職業訓練局 .....	28,573	7,564	8,522	<b>3,931</b>
898	現有學校資助則例—家具及 設備(整體撥款) .....	324	417	417	<b>359</b>
900	現有學校資助則例—保養、 修葺及小規模改善工程 (整體撥款) .....	890,211	1,229,174	1,229,174	<b>1,221,491</b>
976	職業訓練局(整體撥款) .....	32,321	60,404	60,404	<b>57,232</b>
	資助金總額 .....	951,429	1,297,559	1,298,517	<b>1,283,013</b>
	非經營帳目總額 .....	959,872	1,308,448	1,312,640	<b>1,308,113</b>
	開支總額 .....	60,087,809	63,702,930	67,640,337	<b>67,944,609</b>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教育局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67,944,609,000 元，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04,272,000 元，而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7,856,800,000 元。

#### 經營帳目

#####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66,084,782,000 元，用以支付教育局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育局的人手編制有 6 153 個職位，包括 1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會淨增加 199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4,016,28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7-18 (實際) (\$'000)	2018-19 (原來預算) (\$'000)	2018-19 (修訂預算) (\$'000)	2019-20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	3,311,724	3,443,210	3,519,103	<b>3,662,743</b>
— 津貼 .....	42,355	47,414	50,901	<b>50,036</b>
— 工作相關津貼 .....	19	35	12	<b>35</b>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11,501	16,071	12,705	<b>16,342</b>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	108,781	133,127	134,636	<b>164,582</b>
部門開支				
— 臨時僱員 .....	532,514	558,987	595,000	<b>602,744</b>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	110,613	120,129	117,793	<b>125,287</b>
— 一般部門開支 .....	584,958	683,258	652,545	<b>714,819</b>
其他費用				
— 教師訓練 .....	91,114	89,311	83,174	<b>107,969</b>
— 課程發展處 .....	238,040	254,919	236,337	<b>261,659</b>
— 官立學校科目及課程整筆 津貼 .....	127,880	139,038	131,500	<b>134,287</b>
— 職業及專上教育的資助及 獎學金計劃 .....	757,558	1,570,198	1,127,546	<b>1,475,352</b>
— 學校課外活動、計劃、津貼 及獎品 .....	224,591	286,153	261,583	<b>368,660</b>
— 學前教育學券計劃 .....	1,126,856	23,747	21,100	<b>5,018</b>
資助金				
— 小學資助則例 .....	15,203,917	16,306,829	16,688,410	<b>18,100,133</b>
— 中學資助則例 .....	20,838,610	21,447,402	21,852,843	<b>23,181,140</b>
— 特殊學校資助則例 .....	2,395,708	2,628,224	2,614,234	<b>2,884,512</b>
— 直接資助計劃 .....	4,015,003	4,213,362	4,209,099	<b>4,577,186</b>
— 幼兒中心資助計劃 .....	15,503	17,151	15,805	<b>16,306</b>
— 向按位津貼學校給予援助 .....	96,515	102,928	100,234	<b>110,024</b>
— 英基學校協會小學 .....	92,067	75,269	75,301	<b>58,570</b>
— 英基學校協會中學 .....	171,807	172,191	172,195	<b>172,946</b>
— 向私立學校、教育機構及 自修室發還租金、差餉和 地租 .....	244,620	143,401	128,987	<b>141,384</b>

##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2017-18 (實際) (\$'000)	2018-19 (原來預算) (\$'000)	2018-19 (修訂預算) (\$'000)	2019-20 (預算) (\$'000)
— 雜項教育服務.....	306,765	362,097	318,344	371,182
— 職業訓練局.....	2,376,473	2,384,126	2,491,206	2,506,602
— 幼稚園教育計劃.....	3,902,716	5,949,392	6,041,162	6,275,264
	56,928,208	61,167,969	61,651,755	66,084,782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一般)項下的撥款 4,455,000 元，包括：

- 由學校公積金歸還政府用於任職教育局公積金分組的公務員的薪金及津貼 2,751,000 元；
- 由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歸還政府用於任職該局及其轄下技能訓練中心的公務員的薪金及津貼 994,000 元；以及
- 由關愛基金歸還政府用於推行該基金援助項目的公務員的薪金及津貼 710,000 元。

如未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預先批准，不得超支。

### 非經營帳目

#### 機器、設備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25,100,000 元，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977,000 元(77.7%)，主要由於對更換及新置設備的需求增加。

#### 資助金

7 在分目 898 現有學校資助則例—家具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359,000 元，用以支付營辦中的資助學校更換及添置家具和設備的開支，而每個項目的資助金額不超過 500,000 元，並且不屬綜合家具及設備經常津貼的涵蓋範圍，例如更改課程及開設額外班級引致的新需求，以及更換因天災、火災及爆竊而損失的標準項目。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8,000 元(13.9%)，主要由於對更換及新置家具和設備的需求減少。

8 在分目 900 現有學校資助則例—保養、修葺及小規模改善工程(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1,221,491,000 元，用以支付營辦中的資助學校進行保養、修葺及小規模改善工程的開支，而每個項目的資助金額不超過 200 萬元。

9 在分目 976 職業訓練局(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57,232,000 元，用以支付職訓局轄下現有教學及訓練場所更換及添置家具和設備的開支，而每個項目的資助金額在 20 萬元以上但不超過 1,000 萬元。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截至 31.3.2018 止 的累積開支	2018-19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核准 承擔額				
	\$'000		\$'000	\$'000	\$'000
<b>經營帳目</b>					
700	<b>一般非經常開支</b>				
801	兼讀制專業課程學生資助試行 計劃 η .....	434,000η	34,000	36,000	364,000
805	為自資專上教育界別設立 第七輪配對補助金計劃 .....	500,000	313,362	150,000	36,638
806	加強校長和教師的持續專業 發展 .....	500,000	—	6,571	493,429
810	為參加 2019 年香港中學 文憑考試的學校考生 代繳考試費 .....	170,000	—	147,079	22,921
812	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 全方位學習活動 .....	46,000	—	—	46,000
813	撥款予職業訓練局以推行職業 教育和就業支援先導計劃 ...	288,000	120,128	68,600	99,272
814	撥款資助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360,800	—	—	360,800
817	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 .....	105,300	26,422	7,140	71,738
820	獎學金計劃資助境外升學 .....	347,965	99,062	55,819	193,084
839	毅進文憑 .....	1,000,000	460,033	86,632	453,335
840	電子教科書市場開拓計劃 .....	50,000	36,611	1,295	12,094
841	職學僱主評核先導計劃 ψ.....	108,000ψ	—	—	108,000
842	為學校就非華語學生中文的 學與教提供校本專業支援 服務 ψ .....	45,000ψ	—	—	45,000
844	發放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國 歷史及文化的非經常性 津貼 ψ .....	30,000ψ	—	—	30,000
848	推行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	105,000	99,460	2,261	3,279
917	推動中國歷史及文化的一筆過 津貼 .....	125,000	116,449	3,227	5,324
925	向中學發放一筆過津貼以推動 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 教育 .....	102,600	92,424	3,038	7,138
		<u>4,317,665</u>	<u>1,397,951</u>	<u>567,662</u>	<u>2,352,052</u>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承擔額 – 續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18-19	結餘
(編號)	(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18 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非經營帳目					
871	職業訓練局				
	807 重整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及薪酬 系統 .....	39,480	—	5,647	33,833
		39,480	—	5,647	33,833
	總額 .....	4,357,145	1,397,951	573,309	2,385,885

η 本項目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獲批准的原來承擔額為 2 億元，現擬把增加承擔額的建議連同《2019 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

ψ 這是新項目，所需撥款的申請連同《2019 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